



##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

發稿日期：105年9月10日

連絡人：黃怡華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5-6334991

---

### 雲林地檢鄭檢察長銘謙親自前往雲林縣口湖鄉 視察選舉查賄業務及反賄選

本署檢察長鄭銘謙於民國105年9月10日上午，率同主任檢察官朱立豪，並會同雲林縣警察局長黃明昭、北港分局長李憲蒼，前往雲林縣口湖鄉公所及口湖分駐所等處所，視察及督導本次雲林縣口湖鄉長補選選舉查察業務辦理情形，並指示全力防制金錢及暴力介入選舉，同時慰問勉勵警察辛勞。

鄭銘謙檢察長表示：本署於辦理查察賄選工作期間，均秉持嚴正執法、根絕賄選之決心，結合縣內警、調及政風等單位，針對現金買票、賣票、虛設戶籍妨害選舉，以及巧立名目假藉旅遊名義招待返鄉投票、送禮等任何有對價關係之賄選行為，進行嚴密佈署蒐證，並加強反賄選活動宣導，讓檢舉不法、反賄選之觀念深植民心，並呼籲所有候選人及鄉親均能乾淨參選與投票，使本次補選，能在公平、公正的情形下，順利完成選舉。